

歷史與空間

文：翁思再

生活點滴

文：蒲繼剛

關於新版《翁同龢日記》

晚清名人日記是研究中國近代史的第一手資料。這些日記中有號稱「晚清四大日記」者，它們是：翁同龢《翁文恭公日記》，李慈銘《越縕堂日記》，王闡運《湘綺樓日記》以及葉昌燾《緣督廬日記》，其中以兩代帝師、兩次出任軍機大臣的翁同龢之日記價值最高。翁同龢長期處於朝廷核心地位，而且所記日記跨度長達四十六年，涉及晚清政治、經濟、軍事、外交、地理、天文氣象、書畫鑒賞、醫藥、皇家禮制等等諸多方面，生動反映當時的思想風潮和社會生活。日前，經過補正和完善的新版《翁同龢日記》由上海中西書局出版，引起學界關注。

這是《翁同龢日記》的第五次出版。回顧第一次出版是在翁同龢故世廿一年之後的1925年，由上海商務印書館（涵芬樓）石版影印，出版界鉅子張元濟先生在題詞中寫道：

「公（指翁同龢）之從孫克齋（指翁同龢的侄重孫翁之喜）以公手書日記示余，余受而讀之，四十餘年大事粲然具備，小心畏戾，下筆矜慎，然紀載所及偶有一二流露之處，觀微知著，益不能不歎公之遭際為可悲也。……鳩工歲餘，今始竟事。乙丑仲秋門下士海鹽張元濟謹跋。」

此後又出過三種不同版本的《翁同龢日記》：1970年台灣趙中孚先生主編的繁體豎排本，1973年台灣商務印書館出版1925年涵芬樓版的縮印本，1985年中華書局印行了陳義傑點校、整理的簡體橫排版；該版本增附1883—1884年翁同龢《軍機處日記》，並在2006年再版發行。上述版本均有不同程度的錯漏，文字方面在所難免。而主要遺憾在一些關鍵內容，由於歷史的原因，存在人為刪隱之處。這些刪隱，主要出自於翁同龢本人。

1994年6月11日翁同龢為戊戌變法擬頒領性檔《定國是詔》的第四天，正值他父親翁心存之冥誕，卻遭慈禧太后在幕後炮製一道詔書，把他貶回常熟老家。百日維新失敗後，六君子被殺，光緒皇帝遭幽禁，康有為和梁啟超亡命國外，慈禧太后對於翁同龢則追加處分：「交地方官嚴加管束，不准滋生事端。」在這個過程中，翁同龢為了避禍，對原來日記裡同康有為有關的部分進行了刪改。這樣做的後果是使得一些史實變得撲朔迷離，有人認為戊戌變法同翁同龢無關，甚至認為他在光緒皇帝面前壓制康、梁的變法主張。不過對於翁同龢日記中的刪改早就有人提出疑問，如金梁的《近世人物傳》第16頁「翁同龢傳」裡就寫道：「按翁氏似有重鑄改易處，如李鴻章、李慈銘、《越縕堂日記》作者」卒於甲午12月24日，而翁次年閏5月初9日尚記李鴻章來，被（令人）頗不解其故。繼思翁自戊戌罷歸，不無顧忌，甲乙兩年，正值樞要，凡所記事，誤入乙未，蓋一時疏忽耳！」金梁雖言之成理，但只是按常理推斷，並無證據。證據在哪裡呢？無疑應該在翁同龢日記的原稿裡，因為在白紙黑字上的刪改

之處必然留下痕跡。那麼他的手書原稿又在哪裡呢？

翁同龢於1904年故世後，包括日記原稿在內的大批文物由其直系後代保管。1919年翁同龢的嫡重孫翁之廉故世，這批資料由翁之廉的胞弟翁之喜保管，翁之喜促成了商務印書館於1925年出了首版《翁同龢日記》。主持此事的張元濟是翁同龢的門生，出版時不但完全遵從翁同龢刪隱後的內容，還為尊者諱，追加刪隱。到了上世紀三十年代翁之喜把日記原稿託付給了翁之廉的嗣子翁興慶即翁萬戈，在四十年代的兵荒馬亂中，翁萬戈在志士仁人的幫助下，把這批文物船運美國家中，從而免遭當時和後來的種種戰火和劫難。

近年，翁萬戈先生拿出了這批珍貴的史料，力主出版這部完整無誤的簡體橫排本。此議獲得上海中西書局的全力支持。九旬高齡的翁萬戈親自擔任新版《翁同龢日記》的編者，並指定他的侄子翁以鈞負責校訂。在家庭責任感的鞭策下，翁以鈞辭掉一切職務，全身心投入到日記點校工作中。他在翁萬戈先生的指導下苦攻四年，殫精竭慮，終於不辱使命。新版日記增加了兩種軍機處日記，即《1883-1884年的中法戰爭日記》《1894-1895年的甲午海戰日記》，還增加了翁同龢早年參加學政會考及隨父翁心存護送道光皇帝梓宮入西陵時所記日記兩種，即《己酉夏南歸赴試日記》（道光二十九年五月十一日至六月初六日）和《庚戌恭赴西陵日記》（道光三十年九月十八日至二十七日）。此外，還增補了翁同龢自訂年譜（原名《松樾年譜》）及其侄孫翁之喜所作的《松樾年譜補》。當然，被翁同龢後來挖改（剪貼）刪隱的內容，此番新版全部予以復原，那麼所謂「李鴻章」的懸案也因此而落地了。

從新版所附原稿圖照可見清晰的痕跡：「李鴻章」三個字是在原字被挖去後貼補上去的。那麼原來是哪三個字呢？請看全文：「晚飯後李鴻章先生來長談；此君舉世目為狂生，自餘觀之，蓋策士也。」記日記的那天是光緒二十一年乙未閏五月初九日（1895年7月1日），恰恰在這一年的，康有為自編年譜裡有這麼一段記載：「時翁常熟以師傳當國，憾於割台事，有變法之心，來訪不遇，乃就而謁之……乃與論變法之事，自未至西，大治，索吾論治之書。」很清楚：死於光緒二十年的山西巡撫御史李鴻章，既不可能在身後訪翁同龢，而且年逾花甲的他也不會被世人目為「狂生」。因此原稿被挖改的三個字必「康有為」無疑。

同康有為有關的還有翁同龢在光緒二十三年十一月十八日即1897年12月11日的日記，半頁被剪去，另貼半頁新紙。此為翁氏最大的一次刪改。此日應為一大早朝見光緒帝之後，前往位於宣南的南海會館去見康有為懇談。近代史學者孔祥吉認為：「翁氏此舉對中國近代歷史的發展至為關鍵。倘若沒有這一舉動，康有為則已東裝南歸，執教於萬木草堂了，根本就不會



新版《翁同龢日記》。網上圖片

以後的高鑒曾的上書舉薦，也不會有光緒帝召見。那麼，戊戌維新的歷史肯定會重新改寫。守舊派剛毅等指責翁氏招引奸邪，並非空穴來風。因此，這一頁日記翁同龢是非改不可的」（據《清人日記研究》p23，廣東人民出版社，2008年）。此類被裁剪的挖改部分，木已成舟，無法復原，編者從保存文獻的角度出發，將挖改痕跡拍成照片，作為插圖放入日記附錄《刪改真相》之中，供專家讀者研讀時參考。

對於1925年張元濟為尊者諱而刪改的部分，新版《翁同龢日記》也予以一一復原。值得提出來的是，復原內容中有戊戌十月十六日至廿三日（1898.11.29至12.6）記上海之行，這八段日記是回常熟後補記的，而此時正值戊戌變法結束，慈禧太后大力整肅帝黨，報紙上登出朝廷嚴旨，公佈翁同龢種種罪狀，詔曰革職永不敘用，並交地方官嚴加管束，不准滋生事端云云。然而處於人生最危難之際的翁同龢，照樣信筆重溫上海之行。在十月廿二日（1898.12.5）所記中，還詳述摹翁方綱（蘇齋）在唐歐陽詢《化度寺碑》後的題跋，可見其從容淡定，置生死於度外，百忙中還不忘學問。此外日記手稿原件中還有不少翁同龢的手繪圖，其中多為地形圖、星象圖等，此番編者也作了保留。新版《翁同龢日記》全書規模擴成8冊，是迄今為止相關出版物最完整最準確的一種，將對近年史學界一些爭議問題的解決產生積極作用。

《翁同龢日記》的出版過程，凝聚了翁氏家族幾代人文化守護的心血。自上世紀中葉翁氏後人就開始做翁同龢日記中的人物索引，可惜一場文革終止了這項工作。文革之後，翁以鈞的父親翁慶慶協助翁萬戈整理家藏文獻，出版了《文獻叢編》，並且繼續整理翁同龢日記中的人物索引。翁慶慶故世後這項未竟工程落到了翁以鈞身上。如今，翁以鈞先生每天以敬畏之心，孜孜矻矻，2012年底之前如果沒有不可抗力發生，這個最新版本的人物索引應能付梓。

文藝天地

浮城誌

文：葉璧光

愛美真辛苦

今年的新年大計之一，是刻意把自己打扮得漂亮一些。譬如，我要把保管箱的首飾拿出來，經常佩戴，花多些時間搭配衣櫃裡的圍巾、腰帶、短裙、絲襪等等附屬裝飾品。女人時裝十年一翻新，如此這般，我的舊衣裳又可變成新時裝，如今這年頭，不好好是古老當時髦嗎？

人總會有慣性，在美國二十多年的生活，讓我習慣了不修邊幅，回流後香港社會所謂先敬羅衣後敬人的方式，我已經不習慣。一想起每天要從髮型開始，配襯到手皮包、鞋子、圍巾，除了要花相當多的時間，還要花金錢，費心思。而且，就算穿得模特兒一般，還是會聽到背後有人笑徐娘半老，我實在覺得不划算。

可是，我身邊的女朋友們永遠珠光寶氣，每次聚餐會總是行頭十足，配襯着不同的首飾，容光煥發，她們常常勸我要裝扮自己，她們認為打扮並非給別人看，而是自我欣賞，自己開心，能夠永葆花樣年華，便足以自豪。雖然，她們苦口婆心是出於好意，但我一懶懶得理會她們。覺得愛美真辛苦。

單說耳環吧。通常，我只會在出席隆重宴會或喜宴才戴耳環、項鍊或戒指，尤其我們家女孩子們都沒有穿耳孔的習慣，平日也不愛佩戴珠寶，佩戴的那款夾耳式耳環，戴得時間一長就開始發痛，脫下耳環後，耳朵仍然會疼痛和麻木。有一次，可能夾得太緊，足足痛了我一星期。

其實世界各地很多民族都有穿耳孔的習俗，在印度幾乎所有女童和有些男童都會在五歲前穿耳孔，有些初中生嬰兒，出生幾星期就穿耳孔，戴着黃金小環圈，可愛又趣致。聽說古代水手穿耳垂戴上一隻金耳環，是為了突然出海遇溺，他們戴着的金子耳環，就是他們給予那些讓他們禮葬的人的報酬。

依然記得同學林紀凱的婚前小插曲。那件事鬧得女家非常憤怒。事緣婚前林紀凱收到男家送來新娘子結婚當天佩戴的首飾，發現耳環是穿耳洞的款式，而紀凱是沒有耳孔的。雖然有足夠時間可以把耳環改成夾耳式，可婆婆一定要她穿耳孔。這讓紀凱的父母非常生氣，原來有迷信說，若新娘在婚嫁時穿耳孔，到了男家就會一輩子聽婆婆的話。林家家長堅持反對女兒穿耳孔，喜事弄得很有趣。新娘子只好妥協，第二天去穿耳洞。沒料到紀凱婚後的變成了一個百事服從的妻子和媳婦。

年初四，我穿著新裝戴着耳環去團拜，突然耳垂一陣痛楚，伸手想把耳環脫下，一邊的朋友露西馬上阻止我說：「別碰它，省得弄丟。忍着點！下次我送你一套夾耳墊給你。黏上墊子就會舒服多了。做女人就是要學會要觀音要命。」

手寫板

文：有明

路過天使

不想記得這是多少年前的事了……在觀塘這個煙塵僕僕的工業區內，先進繁忙的地鐵網絡，每日在市中心內為數以萬計的打工仔以最高的速度把他們送到全港各區上班去。以世界聞名的香港人拚搏精神，努力賺錢，養妻活兒。所以上落於地鐵出入口的男女老幼，都像用了「快鏡頭」的動作在街上走路。每個人都集中精神，眼望前方，步伐一致。每個上班族中的人都在意時間是否足夠，所以他們的眼睛不是看手錶就是看前方，沒有第三個選擇，所以基本上他們很難會注意到街上有甚麼變化的（除非那些變化阻擋了他們的去路）。

早上，一個新來的乞丐搬到地鐵站附近，他七點鐘已來到這裡，將他那個錢盒小心放在跟前，然後一坐就坐了一個鐘頭，可惜一分錢也沒有收過。但他沒有放棄，所謂來日方長，他有的是時間，只要付出時間便可了。可是期望總是令人失望，他以為為第二日應該會有不錯的收入，說到底地鐵站是人流最多的地方，總會遇到一兩個好人吧，而且他附近的同行每小時都有兩三次收入。雖然人人都好忙，但總會不棄他同業都有人施捨，而他就完全沒有人理會吧。他有點看不過眼，每次看到有人將錢放在行家的錢盒時，就用粗口在心中咒罵那個「捐贈者」和「受惠者」一次。

然而，無論他心裡覺得如何不解和公平都好，始終沒有一個人，哪怕是慈悲心比較重的老人家和小孩子都好像一見到他就嚇到連同情心都從褲袋掉了出來似的。所以，這個命運悲慘的乞丐覺得愈來愈沒有希望了，每日除了把錢盒放在跟前這個指定動作外，就是呆滯地，看着每個在他眼前走過的人，看着他們當他透明一樣，不留一分一毫地走

過他面前。其實，他心裡面也好像學似對面那個行家一樣「賣藝」維生，唱戲曲或耍點小把戲。可惜他一樣也不懂，五音不全之餘又不夠中氣；雜耍又這麼難耍，自己又未學過，怎樣跟人家鬥？於是他每天都帶着自知之明，只求有一個幾毫都已經心足了。可是到日前為止他還是「空無一物」。

好了，今日一覺醒來，來到地鐵站，他發現平時坐他前面的那個行家今日沒有來，他心想：「今次發達了，機會來了！」所以高興地展開他的行乞日子了。但好的開始不代表有好的結果。直到下午6時半放工為止，仍然是一個仙也沒有。他已經餓到連講粗口的氣力也沒有了，雙眼跟那些幾日無睡過覺或無錢吸毒的道友一樣，半合而無神，就算現在有錢跌下來都看不清楚了。就在他將近因為多日沒有進食而不支倒地之前，他看見一雙腳站在他眼前。於是，縱使已經軟弱無力，但他仍然懷着好奇心的慢慢地抬起頭來……

從腳向上一直看是長而色彩奪目的碎花裙，然後是一件白色的小襯衣，頸上還掛了一條耀眼的頸鍊，最後他看見一張小女孩的臉。她向他露出了一個他生平覺得最天真燦爛的笑容，然後就被媽媽拖着的手拉走了。匆匆地趕上地鐵站的樓梯去了。他眼也沒眨地目送着小女孩跟隨媽媽離去，而女孩則指著他的木盒甚麼的，但他不明白那女孩的手勢是甚麼意思，而他亦肚餓到恨不得立即倒頭便睡了。半夜的時候，因為太餓，他被肚子叫醒了。雙目無神的他，無奈何地坐起來，望着那條黑暗無人的街道，和那幾支照着街道的燈柱。他呆在地上，腦袋一片空白，完全無氣力想東西或做其他事。於是空垂下頭，赫然發現盒裡多了一些東西，立刻

刺激了他的神經和注意力！他發現盒內多了一塊麵包和一張紙條，於是他一手抓起麵包吃塊，一手拿起那張紙條，他因為看不清楚的關係，於是走到燈柱下。一看之下，他先是怒吼了一聲出來：「他媽的，都不是銀紙來的！」翻開這摺摺起來的紙張後，他看見一段文字，以他有限的中三程度，幸好還可以看出清楚那些文字的意思，他心裡默念着：

親愛的哥哥：
本來打算將新年收到的一張一百元紙幣送給你，可是媽媽說像你這樣年輕的乞丐她死也不會給你錢。她說看不起你跟其他一把年紀的乞兒「爭飯食」，所以不給你。但我覺得你這樣可憐，這麼年輕就要當乞兒（媽媽說你頂多只有16歲），不可能找不到工作做！無論你是幾多歲，我都不希望你餓死。我每日經過你身邊，都見不到有人給你錢，於是我偷偷地從媽媽那裡將那張一百元偷出來給你！這裡還有一塊麵包和社會福利處的電話號碼（媽媽說你可以打電話找他們幫你，不要乞食）。我希望哥哥你可以振作做人，你跟我們說過「不努力做人的人會被人家看不起！」所以，我希望哥哥你可以吃飽了肚子之後，就去找一份你喜歡的工作做，我知道哥哥你可以的！這裡我偷了媽媽的唇膏，在這張紙上印了一個吻給你，因為媽媽也常常在鼓勵我的時候吻我的，所以我也想鼓勵你一下一加油，哥哥！

永遠支持你的 Angela 上

看完那封信之後，年輕的他好像甚麼事也做不到，只是不停地哭。柔和的街燈照亮了紙上的文字，他的眼光開始照向自己的內心。